www.ifdailv.com

货车司机撞断电线杆 自行架电线时触电身亡

家属起诉六被告,谁该担责?

□记者 胡蝶飞 通讯员 李瑜婷

本报讯 货车司机田阳(化名) 撞断电线杆,捡拾电线时不幸触电身亡。其家人将雇主、电视线架设方、电力公司、事发场地负责人、委托送货人、借搭电线的合作社一并起诉至青浦区人民法院,要求他们为田阳的死负责。

2016年的中秋节前一日,田阳开车至 青浦某处送货,车子停靠路边场地时,不慎 将某有线网络公司的电线杆撞断,电线断裂 后掉落地面。田阳在将车子驶离前,打算自 行将撞断的电线重新架起来,不慎接触到电 线后触电身亡。

田阳触电身亡后,其家人一纸诉状将某合作社、某电力公司、场地负责人康某、雇主林某和委托田阳送货的董某均起诉至法院,并将某有线公司追加为第三人参加诉讼

田阳的家人认为,经过警方调查,田阳 触电是由于某合作社私拉电线漏电、导致原本不带电的某有线公司断裂的电线带电所 致。有线公司明知有私拉的电线而不阻止、 委托送货的董某指定田阳开车至事发地点、 场地负责人康某提供不符合停车条件的场地,以上都是造成田阳死亡的原因,因此上 述成员均应对田阳的死亡承担连带赔偿责任,而雇主林某对于田阳的死亡也应承担雇 主赔偿责任。

对于原告的诉讼,所有被告均认为田阳的死亡与己无关,不同意承担责任。

电力公司辩称:致田阳触电身亡的电线 并非电力公司所属电力线,田阳之死与己无 关。

雇主林某辩称: 田阳是在接私活时触电身亡,并非接受自己指派时在工作中死亡, 其不应承担责任。

收货人董某辩称:自己与田阳不存在法律关系。自己只是收货人,田阳是受供货人 指派为自己运送香葱。

场地负责人康某辩称:停车的场地仅供 自用,不对外经营,田阳系未经允许擅自停 车。触电身亡的地点不在停车场地内,漏电 的电线也与己无关。

有线公司辩称:其搭设的电缆线系弱电 线路、钢绞线也不带电,正常碰触不会对人 体产生伤害。事发前其未接到线缆报修请 求,而事发地点偏僻,不可能提前发现线缆 被拉断的情况。

合作社也辩称:自己系合法用电,电线 在正常情况下不会漏电,田阳驾车经过拉断 电线才导致漏电。而田阳不是专业电工,没 有维修资质却擅自碰触电线,自身存在重大过 错.

法院在审理时发现,致使田阳触电身亡的电线并非电力公司 220V 的交流电线,而是有线公司架设的、用于支撑固定电视线的钢绞线,而钢绞线本身并不带电。根据田阳触电后电力公司第一时间前往现场的检修员陈述,电视线没有电流,带电的是钢绞线,检修员沿着钢绞线网勘测,最终发现在事发现场西侧约200米左右处,钢缆线上搭了一根表后电线。检修员沿着这根表后线找到其源头并切断源头

处电源后,回到事发现场再检测,发现钢绞线 已经不带电了。由此可见,导致钢缆线带电的 原因是搭在钢缆线上的表后电线拥有者,即某 合作社。

最终,法院认定漏电的原因系合作社搭接在电信公司电线杆上的表后线漏电后致使钢绞线带电,并最终产生触电事故。田阳在未采取任何安全防护措施的情况下擅自碰触电线并触电,违反了一般人的安全注意义务,自身存在过错。合作社应对田阳的触电身亡承担主要责任,田某自负次要责任。

(上接 A6 版)

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存放于上海市青浦区赵巷镇赵 重公路 133 号内的上海英悦鞋业有限公司 的机器设备等

起拍价: 13.8 万元 **评估价**: 19.59954 万元

拍卖平台:公拍网

拍卖时间: 2018 年 5 月 22 日 10 时至 2018 年 5 月 25 日 10 时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海同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老师 021-36030081 杨老师 13564298298

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上海市虹口区车站南路 39 号 210 室 (建筑面积: 96.89 平方米)

起拍价: 112 万元 **评估价**: 160 万元

拍卖平台:公拍网

拍卖时间: 2018年6月5日10时至2018年6月8日10时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海同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老师 021-36030081

杨老师 13564298298 (完)

上海市拍卖机构司法委托拍卖公告

受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委托,下列拍卖机构将在"公拍网"、上海市公共资源拍卖中心举行司法拍卖会。拍卖会采用"在线竞价+同步拍卖"的方式进行,即"先72小时在线竞价,后网络与现场同步拍卖",同步拍卖同时开通在线竞价和现场竞价。

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竞买人可在网上了解标的情况,进行网上注册、实名认证、竞买报名、交付保证金、参与竞买,也可到拍卖机构线下咨询,勘察标的,办理登记手续,交付保证金,前往公拍中心参与同步拍卖。

竞买人应在约定期限内凭有效证照申请竞买,及时将拍卖保证金汇入司法拍卖资金监管专户,经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竞买资格。保证金不接受现金支付,可采用线上(银联在线)或线下(银行转账、POS机、支票等)方式支付。

竞买人应遵守拍卖规定,全面了解情况,评估风险,谨慎参拍。

公拍网网址: www.gpai.net; 同步拍卖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乔家路2号(中华路口)。

【特别提示】买受人支付拍卖佣金,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拍卖、变卖财产的规定》的相关条款收取:拍卖成交价200万元以下的,收取佣金的比例3%;超过200万元至1000万元的部分,收取佣金的比例1.8%;超过1000万元至5000万元的部分,收取佣金的比例1.2%;超过5000万元至1亿元的部分,收取佣金的比例0.6%;超过1亿元的部分,收取佣金的比例0.3%。

联合拍卖公告

上海宝江拍卖有限公司(主拍)

联系人: 021-36368821 王先生

联拍单位 (排名不分先后):

上海长城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 021-62668899 龚小姐

上海东方国际商品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 021-62988144 徐先生

上海金槌商品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 021-52281397 张先生

上海老城隍庙拍卖行有限公司

联系人: 021-63553035 徐先生

上海金磐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 021-64275020 陈女士

上海博华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 021-61677350 王先生

公司地址: 静安区延长中路 801 号新华园 A 座 6028 室(线下接待)

咨询电话: 021-36368821, 17701728858

拍卖会时间: 2018 年 5 月 18 日 (周五) -2018 年 5 月 21 日 (周一)

本次拍卖分为:在线 72 小时竞价和网络现场同步拍卖两个阶段。

在线竞价阶段: 2018年5月18日15: 30 至2018年5月21日15: 30, 竞买人资格 及出价带人网络现场同步拍卖, 其最高出价 为网络现场同步拍卖的起拍价。

网络现场同步拍卖阶段: 2018年5月21日 (周一) 15: 30 开始至拍卖会结束,拍卖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乔家路2号3号厅。

拍卖标的: (【 】 内为保证金,单位万元) 1、上海市宝山区高逸路 103-105 号 102 室、 2 层、3 层 (商场) 建筑面积: 102 室: 996.05 ㎡、2 层:2037.97 ㎡、3 层:2037.97 ㎡ 【1400 万元】

注意事项: (详见《拍卖特别规定》)

- 1、公告之日起接受咨询,咨询时间:2018年5月4日-2018年5月18日,如能看样,电话预约。(节假日除外)
- 2、竞买人在标的拍卖结束前,可在公拍网 上申请参拍并使用银联在线支付保证金,获 得参拍权限。
- 3、线下报名及交付保证金截止时间:2018年5月18日(周五)16:00,保证金须在截止时间前到账。
- 4、保证金汇入账户:

户 名:司法拍卖资金监管专户 2 3

账 号: 11015012479009

开户行: 平安银行上海市北支行

5、享有优先购买权人须经委托方确认后, 到拍卖现场参加竞拍。未办理竞买登记手续 的或未到拍卖现场参加竞拍的,视为放弃优 先购买权。

上海宝江拍卖有限公司

受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委托,本公司自 2018 年 5 月 18 日 (周五)至 5 月 21 日 (周一)在"公拍网"(www.gpai.net)、上海市公共资源拍卖中心(黄浦区乔家路 2 号)3号厅举行拍卖会。现公告如下:

公司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延长中路 801 号新 华园 A 座 6028 室(线下接待)

咨询电话: 021-36368821

拍卖会时间: 2018 年 5 月 18 日 (周五) -2018 年 5 月 21 日 (周一) 本次拍卖分为:在线 72 小时竞价和网络现场同步拍卖两个阶段。

在线竞价阶段: 2018 年 5 月 18 日 15: 00至 2018 年 5 月 21 日拍卖会结束,竞买人资格及出价带入网络现场同步拍卖,其最高出价为网络现场同步拍卖的起拍价。

网络现场同步拍卖阶段: 2018 年 5 月 21 日 15: 00 开始至拍卖会结束。

拍卖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乔家路 2 号 3 号 厅。

拍卖标的: (【 】内为保证金,单位万元) 1、上海市徐汇区龙漕路 51 弄 3 号 2402 室 及 51 弄 3 号地下车位 34 号,建筑面积: 155.51㎡,车位面积: 40.39㎡ 【100】

注意事项: (详见《拍卖特别规定》) 1、公告之日起接受咨询,咨询时间: 2018

- 年5月4日-2018年5月19日,如需看样, 电话预约。(节假日除外) 2、竞买人在标的拍卖结束前,可在公拍网 上申请参拍并使用银联在线支付保证金,获
- 得参拍权限。 3、竞买人线下报名及交付保证金(银行转账、POS 机等)截止时间:2018年5月18日(周五)16:00,保证金须在截止时间前到账。
- 4、保证金汇入账户:

户 名:司法拍卖资金监管专户23 账 号:11015012479009

开户行: 平安银行上海市北支行

5、享有优先购买权人须经委托方确认后,

到拍卖现场参加竞拍。未办理竞买登记手续 的或未到拍卖现场参加竞拍的,视为放弃优 先购买权。

上海泓盛拍卖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田林路 1016 号科技绿洲 5 号楼 (线下接待)

咨询电话: 021-64270050

拍卖会时间: 2018 年 6 月 12 日(周二)-2018 年 6 月 15 日(周五)

本次拍卖分为:在线 72 小时竞价和网络现场同步拍卖两个阶段。

在线竞价阶段: 2018 年 6 月 12 日 13: 30-2018 年 6 月 15 日 13: 30。 竞买人资格及出价带入网络现场同步拍卖,其最高出价为网络现场同步拍卖的起拍价。

网络现场同步拍卖阶段: 2018年6月15日13: 30开始至拍卖会结束,拍卖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乔家路2号 2号厅。

拍卖标的:(【】内为保证金,单位万元) 1、嘉定区泰云路 255 弄 1-3 号、5-13 号、16

号、295 弄 19 号 221 室、308 室、309 室、310 室、313 室(店铺),建面 3647.32㎡ 【400】

注意事项: (详见公司网站 sf.hosane.com) 1、公告之日起接受咨询,咨询时间: 2018

2、线下报名及交付保证金截止时间: 2018 年 6 月 14 日 16: 00,保证金须在截止时间 前到账。

4、保证金汇入账户:

户 名:司法拍卖资金监管专户31

年5月4日—6月14日预约看样。

账号: 11015013385002

开户行: 平安银行上海市北支行

5、享有优先购买权人须经委托方确认后, 到拍卖现场参加竞拍。未办理竞买登记手续 的或未到拍卖现场参加竞拍的,视为放弃优 先购买权。